

2018年新石高速公路政府收费公路专项债券
项目收益与融资自求平衡专项评价报告

2018 年新石高速公路政府收费公路专项债券
项目收益与融资自求平衡专项评价报告

科信专审报字[2018]第 304 号

我们接受宁波新石高速公路有限公司委托，对 2018 年新石高速公路政府收费公路专项债券（以下简称“本期债券”）相关高速通车运营的项目（以下简称“该项目”或“项目”）收益与融资自求平衡情况进行评价并出具专项评价报告。

我们的审核依据是《中国注册会计师其他鉴证业务准则第 3111 号—预测性财务信息的审核》。相关融资主体对项目收益预测及其所依据的各项假设负责。这些假设已在具体预测说明中披露。

根据我们对支持这些假设的证据审核，我们没有注意到任何事项使我们认为这些假设没有为预测提供合理基础。而且，我们认为，该项目收益预测是在这些假设的基础上恰当编制的，并按照项目收益及现金流入预测编制基础的规定进行了列报。

由于实际情况通常不会完全按预期事项发生，并且变动有时较大，导致实际结果可能与预测性财务信息存在差异。

经专项审核，我们认为，在相关融资主体对项目收益预测及其所依据的各项假设前提下，本次评价的新石高速公路运营项目，融资主体预期产生的项目运营收益能够覆盖融资本金和利息，实现项目整体收益和融资自求平衡。

总体评价结果如下：

1、应付本息情况

项目建设期为 4 年，收费运营期为 15 年。融资主体本次拟发行公路运营专项债 25 亿元，发债金额占建设总投资额的 65%。

已发行债券及预计发债时间与金额为：

（1）2017 年 9 月已发行专项债券 10 亿元，期限 10 年，利率 4.08%，利息

按半年支付，到期偿还本金。

(2) 2018 年 8 月预计发行债券 7 亿元，2019 年预计发行债券 8 亿元，期限均为 10 年，融资利率按十年期国债收益率上浮 15% 计，即 4.09%，利息按半年支付，到期偿还本金。

(3) 2027 年原专项债券 10 亿元到期后，预计继续发行债券 10 亿元，期限 7 年，融资利率按七年期国债收益率上浮 15% 计，即 4.04%，利息按年支付，到期偿还本金。

项目应还本付息情况如下：

表 1-1 应付本息情况表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年度	本期借入本金	本期偿还本金	应付利息
2017 年	100,000	0	0
2018 年	70,000	0	4,080
2019 年	80,000	0	6,940
2020 年	0	0	10,208
2021 年	0	0	10,208
2022 年	0	0	10,208
2023 年	0	0	10,208
2024 年	0	0	10,208
2025 年	0	0	10,208
2026 年	0	0	10,208
2027 年	100,000	100,000	10,208
2028 年	0	70,000	10,168
2029 年	0	80,000	7,308
2030 年	0	0	4,040
2031 年	0	0	4,040
2032 年	0	0	4,040
2033 年	0	0	4,040
2034 年	0	100,000	4,040
合计			130,360

2、高速公路运营产生的预计收入支出

2.1 项目预计运营收入

根据融资主体目前业务情况，项目运营收入主要通过收取高速公路通行费获

表 2-1 项目预计运营收入计算表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年度	一类车	二类车	三类车	四类车	五类车	合计	最终预测金额
2022 年	9,957	3,547	4,376	2,349	3,857	24,086	23,605
2023 年	10,499	3,697	4,349	2,721	4,587	25,853	25,336
2024 年	10,930	3,850	4,527	2,835	4,776	26,918	26,380
2025 年	11,378	4,007	4,715	2,949	4,974	28,023	27,462
2026 年	11,845	4,172	4,908	3,072	5,175	29,172	28,588
2027 年	12,331	4,343	5,109	3,196	5,389	30,368	29,760
2028 年	13,932	4,725	5,444	3,954	6,812	34,867	34,169
2029 年	14,331	4,861	5,601	4,069	7,007	35,869	35,152
2030 年	14,741	5,000	5,760	4,185	7,211	36,897	36,159
2031 年	15,164	5,143	5,926	4,306	7,415	37,954	37,195
2032 年	15,598	5,291	6,095	4,427	7,629	39,040	38,259
2033 年	15,846	5,339	5,995	4,800	8,336	40,316	39,510
2034 年	16,300	5,492	6,166	4,939	8,572	41,469	40,641
2035 年	16,767	5,650	6,342	5,081	8,818	42,658	41,804
2036 年	17,247	5,811	6,525	5,226	9,072	43,881	43,003
合计							507,023

注：考虑部分免费车辆，最终预测金额按合计数的 98% 考虑。

2.2 项目预计运营支出

项目运营支出包括项目运营期养护、大修及管理经济费用，根据《工可报告》项目养护费用按高等级公路 8 万元/公里，桥梁 20 万元/公里，隧道 80 万元/公里考虑，预计每年增长速度为 3%；大修费用主要为路面重新罩面费用，按每公里 350 万元计，并按通车运营后每十年进行一次大修考虑；日常管理费用按收费站 3 个，收费站工作人员 30 人/站，人均年费用 3 万元，管理中心工作人员 30 人，人均年费用 5 万元考虑，预计每年增长速度为 3%；运营费用预计 120 万元，每年增长速度为 3%。

表 2-2 项目预计运营支出计算表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年度	养护费用	大修费用	管理费用	合计
2022 年	449	0	540	989
2023 年	462	0	556	1,018
2024 年	476	0	573	1,049
2025 年	491	0	590	1,081
2026 年	505	0	608	1,113
2027 年	520	0	626	1,146
2028 年	536	0	645	1,181
2029 年	552	0	664	1,216
2030 年	569	0	684	1,253
2031 年	586	7,606	705	8,897
2032 年	603	0	726	1,329
2033 年	621	0	747	1,368
2034 年	640	0	770	1,410
2035 年	659	0	793	1,452
2036 年	679	0	817	1,496
合计	8,348	7,606	10,044	25,998

2.3 项目运营预计现金流量

表 2-3 项目运营预计现金流量表（4 年建设期 15 年运营期）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年份	现金流入		现金流出					当年现金净流量	项目累计现金流量
	发债金额	公路收费收入	建设支出	运营支出	债券利息	偿还本金	现金流出合计		
2017 年	100,000		60,000						
2018 年	70,000		45,920		4,080				
2019 年	80,000		63,060		6,940				
2020 年			29,792		10,208				
2021 年			19,792		10,208				
2022 年		23,605		989	10,208		11,197	12,408	12,408
2023 年		25,336		1,018	10,208		11,226	14,110	26,518
2024 年		26,380		1,049	10,208		11,257	15,123	41,641
2025 年		27,462		1,081	10,208		11,289	16,173	57,814

年份	现金流入		现金流出					当年现金净流量	项目累计现金流量
	发债金额	公路收费收入	建设支出	运营支出	债券利息	偿还本金	现金流出合计		
2026 年		28,588		1,113	10,208		11,321	17,267	75,081
2027 年	100,000	29,760		1,146	10,208	100,000	111,354	18,406	93,487
2028 年		34,169		1,181	10,168	70,000	81,349	-47,180	46,307
2029 年		35,152		1,216	7,308	80,000	88,524	-53,372	-7,065
2030 年		36,159		1,253	4,040		5,293	30,866	23,801
2031 年		37,195		8,897	4,040		12,937	24,258	48,059
2032 年		38,259		1,329	4,040		5,369	32,890	80,949
2033 年		39,510		1,368	4,040		5,408	34,102	115,051
2034 年		40,641		1,410	4,040	100,000	105,450	-64,809	50,242
2035 年		41,804		1,452			1,452	40,352	90,594
2036 年		43,003		1,496			1,496	41,507	132,101
合计	350,000	507,023	218,564	25,998	130,360	350,000	—	132,101	—

注：（1）项目于 2017 年 12 月开工建设，计划于 2021 年末建成通车，建设期为 4 年；

（2）发债金额占建设总投资的 65%，建设期（2017 年-2021 年）的债券利息由项目建设资金解决；

（3）根据项目建设情况，本项目投资大、周期长，2029 年项目累计现金流量出现负数，由项目公司筹集资金予以解决。

3、项目收益覆盖本息倍数

按照财政部、交通运输部关于印发《地方政府收费公路专项债券管理办法（试行）》的通知（财预【2017】97 号）要求，“发行收费公路专项债券的政府收费公路项目应当有稳定的预期偿债资金来源，对应的政府性基金收入应当能够保障偿还债券本金和利息，实现项目收益和融资自求平衡”。

结合项目资产收益预期，该项目可供偿债的项目收益覆盖应偿还债券本息总额倍数为 1.26，如下表：

表 3 项目收益覆盖本息倍数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项目收入	运营成本	项目运营收益	债券本金	债券利息	应偿还本息金额	项目收益覆盖应偿还债券本息总额倍数
507,023	25,998	481,025	250,000	130,360	380,360	1.26

综合项目收益产生的现金流及项目收益覆盖本息情况，该项目收入能够满足债券偿还要求。

4、其他事项说明

详见附件《评价说明》。

宁波科信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中国 宁波市



中国注册会计师

董珊珊



中国注册会计师

王成慎



2018年8月14日

附件：

评价说明

一、项目收益预测假设

（一）国家及地方现行的法律法规、监管、财政、经济状况或国家宏观调控政策无重大变化；

（二）国家现行的利率、汇率及通货膨胀水平等无重大变化；

（三）相关法律法规无重大变化；

（四）政府制定的地方发展规划能够顺利执行；

（五）无其他人力不可抗拒及不可预见因素的重大不利影响。

二、项目单位基本情况

单位名称：宁波新石高速公路有限公司。

企业住所：宁波市江东区朝晖路 416 弄 262 号（2-8）。

企业性质：有限责任公司（内资法人独资）。

法定代表人：冯宗朝。

注册资本：1800 万元人民币。

经营期限至：2046 年 05 月 24 日。

经营范围：宁波舟山港石浦港区沈海高速连接线新桥至石浦段项目、沿线附属项目的投资、建设、经营和管理。

三、项目概况

宁波舟山港位于我国东南沿海，背靠长江与东部沿海经济带“T”型交汇的长江三角洲地区，是我国经济发展水平最高、最具活力和发展潜力的地区之一。石浦港区位于宁波市象山港和三门湾之间，地处象山和宁海县境内，是宁波舟山港最南端的港区，北临象山港港区，南接台州港，为国家二类开放口岸和浙江省对台贸易窗口，石浦港区作为宁波舟山港的重要组成，规划以煤炭、杂货等地方物资运输为主，并为陆岛交通和沿海客运服务。目前，石浦港集疏运设施较为薄弱，港口的对外集疏运体系基本以公路为主，公路网技术等级总体偏低，路网结构尚待完善，一定程度上制约了港口的发展。

甬台温复线（G15W3 甬莞高速浙江段），起自宁波绕城高速云龙互通，终于

浙闽交界苍南县。其中，象山港大桥及接线工程于 2012 年底通车，三门湾大桥及接线工程已开工建设，预计于 2018 年底建成通车。项目是三门湾大桥及接线工程中的一条支线，已被列入宁波市高速公路网规划（2013-2030 年）。项目贯穿象山南部区域，北接甬台温复线，是宁波舟山港的重要疏港公路之一，通过高速公路路网加强象山南部区域对外联系。项目作为浙江沿海重要的基础设施，其建设是贯彻落实国务院批准的《浙江海洋经济发展示范区规划》的需要；是完善浙江省高速公路网络的需要；是落实宁波市交通规划，完善地方高速路网的需要；是象山打造海洋经济示范区、宁波象保合作区，建设石浦卫星城市的需要；是开发建设石浦港区，促进三门湾区域发展的需要；是促进旅游产业发展，推动沿线经济社会发展的需要。

项目起点为三门湾大桥及接线工程黄吉岙互通，近期终点至石浦与沿海南线互通相接，路线长约 16.17 公里，采用设计速度 100 公里/小时的四车道高速公路标准。全线采用沥青砼路面，设计荷载公路-I 级。全线含桥梁 7170 米/9 座（含互通区主线桥、不含分离式立交桥），隧道 3580 米/3 座，互通立交 3 座，并建设匝道收费站 3 处、路政超限检测站、交警管理站、路段监控通信站、隧道监控通信站、养护工区各一处。项目预计 2017 年开工建设，2021 年底建成通车，收费期限不超过 15 年。



营业执照

(副本)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302037133499827 (1/2)

名称 宁波科信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
住所 海曙解放北路128号4楼
法定代表人 干成慎
注册资本 壹佰肆拾贰万元整
成立日期 1999年07月20日
营业期限 1999年07月20日至2019年07月19日止
经营范围 验资、审计、资产评估(含资产清算、司法鉴定的审计和评估)、
建设工程造价咨询、审核;工程招标代理;税务咨询、代理服务。
(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登记机关



应当于每年1月1日至6月30日通过浙江省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报送上一年度年度报告